证券简称:楚天高速 证券代码:600035 公告编号:2020-008

公司债简称:13 楚天 02 公司债代码:122378

公司债简称:19 楚天 01 公司债代码:155321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临时会议)于 2020 年 3 月 2 日(星期一)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资料于 2020 年 2 月 28 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优化公司债务结构、降低财务成本,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注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16 亿元。

发行方案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公告》(2020-009)。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度融资计划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各全资、控股子公司结合生产经营需要,按照融资计划开展融资活动,新增融资规模控制在人民币 29.9 亿元以内。同时,授权公司经理层根据金融机构授信落实情况和资金需求情况,在年度融资计划范围内办理融资具体事宜,签署各项相关法律文件。本次授权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董事会审议下一年度融资计划时止。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会决定于 2020 年 3 月 18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股东大会通知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20-010)。

特此公告。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3 日

证券简称:楚天高速 证券代码:600035 公告编号:2020-009

公司债简称:13 楚天 02 公司债代码:122378

公司债简称:19 楚天 01 公司债代码:155321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为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满足公司资金需求,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并发行总额不超过 16 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本次发行的具体事宜如下:

一、本次发行的发行方案:

1、发行规模

本次拟申请注册超短期融资券不超过人民币 16 亿元,具体发行规模将以公司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的金额为准;

2、发行期限

本次拟注册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期限不超过 270 天,具体发行期限将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以及市场情况确定;

3、发行利率

发行利率将根据发行时银行间债券市场的市场情况确定,以簿记建档的结果最终确定;

4、发行对象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购买者除外);

5、发行日期及次数

根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与市场利率情况,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规定的注册有效期内,择机分期发行;

6、募集资金用途

主要用途包括但不限于补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流动资金,偿还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存量有息负债及其他符合规定的用途。

二、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对本次发行的授权

为顺利完成本次发行工作,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全权办理本次超短期融资券注册发行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确定本次发行的具体金额、期限、利率、发行期数、承销方式及发行时机等具体发行方案;

2、聘请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及其他中介机构;

3、负责修订、签署和申报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一切协议和法律文件,并办理超短期融资券的相关申报、注册手续;

4、除根据有关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依据监管部门意见、政策及市场变化等情况,对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存续中的有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或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工作;

5、办理与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相关的其它事宜。

上述授权自股东大会作出决议之日起至本次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注册及存续有效期届满时止。

三、本次发行履行的公司内部审批程序

本次发行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本次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尚需获得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批准,并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发行注册后实施。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披露本次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3 日

证券简称:楚天高速 证券代码:600035 公告编号:2020-010

公司债简称:13 楚天 02 公司债代码:122378

公司债简称:19 楚天 01 公司债代码:155321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全力支持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相关监管业务安排的通知》,公司鼓励投资者优先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加股东大会。

● 召开日期:2020 年 3 月 18 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 年 3 月 18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武汉市洪山区珞瑜路 1077 号东湖广场宽堂写字楼 9 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0 年 3 月 18 日

至 2020 年 3 月 1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 2020 年 3 月 3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035	楚天高速	2020/3/11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法人股东须凭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参会的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的,授权代表持本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登记;

(二)自然人股东须凭证券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委托他人代为出席的,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复印件)登记;

(三)股东应于 2020 年 3 月 16 日前将拟出席会议的书面回执(详见附件 2)及前述文件以现场、邮寄或者传真方式送达公司进行登记。

(四)以邮寄或者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股东代理人在参会时请携带前述全部登记文件交与会务人员。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大会会期预计半天,与会股东交通及食宿费自理。

(二)联系方式:

地址:武汉市洪山区珞瑜路 1077 号东湖广场宽堂写字楼 9 楼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政编码:430074)

电话:027-87576667

传真:027-87576667

联系人:宋晓峰 罗琳

特此公告。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3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2: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回执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0 年 3 月 18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回执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回执

股东名称/姓名		股东帐户号	
联系人		电话	股权登记日所持表决权股份数
发言意向及要点: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

1、如为自然人股东,“股东姓名”栏填列自然人股东姓名;如为法人股东,“股东姓名”栏填列法人股东名称;

2、本回执在填妥及签署后于 2020 年 3 月 16 日前以邮寄或传真方式送达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如股东拟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请于“发言意向及要点”栏目中表明您的发言意向和要点,并简要注明所需时间。请注意,因股东大会时间有限,股东发言由本公司按登记顺序统筹安排,本公司不能保证在本回执上表明发言意向和要点的股东均能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

证券代码:600706 证券简称:曲江文旅 编号:临 2020-007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有序恢复运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需要,为切实保障广大游客及员工的身体健康安全,公司所辖景区自 2020 年 1 月 24 日起暂时关闭;公司所管辖酒店(含餐饮)自 2020 年 1 月 27 日起暂停营业。详见公司关于积极应对新型冠状病毒疫情的公告(编号:临 2020-003)。

现公司所辖景区、酒店已根据政府部门通知安排有序恢复运营,具体情况如下:

一、景区恢复运营情况

根据全市统一安排,公司运营管理的大唐芙蓉园景区、西安城墙景区、楼观道文化展示区等自 2020 年 2 月 29 日起有序恢复对外开放(室内场馆暂不开放,2 月 29 日~3 月 29 日可预约免费入园,景区免费开放时段采用线上实名预约的方式限制人流,达到每日最大预约数量后即无法预约当日名额)。

另根据市疫情联防联控工作统一安排,公司运营管理的开放式景区已自 2020 年 2 月 21 日起恢复对外开放。

二、酒店恢复运营情况

根据政府部门的有关通知,公司所管辖的芳林苑酒店、曲江银座酒店、楼观印象酒店等自 2020 年 3 月 1 日起有序恢复营业。

受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影响将对公司 2020 年一季度经营产生一定影响。公司将根据旅游市场变化情况及时调整经营策略,同时加强重点项目建设,加强内部管理、控制运营成本,努力将本次疫情的影响降到最低。

特此公告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2 日

证券代码:002609 证券简称:捷顺科技 公告编号:2020-015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2 月 1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0 年 3 月 2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先后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葛海军等 14 名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所持有尚未解锁的股份合计 398,000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15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0)。

上述 398,000 股股份回购注销手续办理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645,399,741 股减至 645,001,741 股,注册资本将由 645,399,741 元减至 645,001,741 元。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公司债权人均有权自接到公司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通知公告之日起 45 日内,凭有效债权证明文件及凭证向公司要求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

债权人如果提出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相关证明文件。逾期未提出权利要求的,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债权申报登记地点:深圳市福田区龙尾路 10 号捷顺科技三楼董事会办公室

2、申报时间:2020 年 3 月 3 日至 2020 年 4 月 16 日每个工作日的上午 10:00-11:30,下午 13:30-16:30

3、联系人:唐琨

4、联系电话:0755-83112288-8829

5、传真号码:0755-83112306

特此公告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三日

证券代码:002681 证券简称:奋达科技 公告编号:2020-024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获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从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下发的《关于深圳市 2019 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20]47 号)文件获悉,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奋达智能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奋达智能”)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944203505,发证日期:2019 年 12 月 9 日,有效期三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相关规定,奋达智能自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连续三年(即 2019 年至 2021 年)可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即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该事项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

特此公告。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3 日

证券代码:600634 证券简称:*ST 富控 公告编号:临 2020-031

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股票可能被上海证券交易所暂停上市,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可能被暂停上市的原因

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 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13.2.1 条第(二)项的规定,“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者被追溯重述后为负值”,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7 日起被实施了退市风险警示(详见公司公告:临 2019-064)。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14.1.1 条第(二)项等的规定,公司股票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净资产触及第 13.2.1 条第(二)项规定的标准,其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若其披露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继续为负值,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可能暂停公司股票上市。

二、公司股票停牌及暂停上市决定

若公司 2019 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继续为负值,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14.1.3 条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将于 2019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日起停牌。上交所将在公司股票停牌起始日后的十五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暂停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

三、历次暂停上市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情况

公司根据有关规定于 2020 年 1 月 23 日发布了《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在 2020 年第一次对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进行了风险提示,并对其他不确定性事项进行了相应的风险提示。

四、其他风险提示

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23 日披露了《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详见公告:临 2020-013),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19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亏损 8.68 亿元左右,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约 -44 亿元左右(上述预测数据未经审计,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19 年年报为准)。截至目前,鉴于下述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尚无法判断其对 2019 年度净利润及净资产产生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1、关于大额资金往来的事项

公司前期涉及大额资金往来事项中,由下属子公司上海澄申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澄申商贸”)向上海孤鹰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孤鹰贸易”)、上海攀定工程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攀定工程”)、上海策尔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策尔实业”)共 3 家公司以预付款、借款名义支付大额资金,尚有 52,800 万元未收回。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澄申商贸已收到攀定工程出具的《还款承诺函》。攀定工程作出了不可撤销之承诺,其将根据【(2018)沪 02 民初 1106 号】判决书中关于攀定工程需向澄申商贸承担的债务,按照《还款承诺函》中的还款计划于该承诺函出具之日起五年内支付完毕全部标的债务。截至目前,攀定工程已根据上述还款计划的约定履行了首次还款。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澄申商贸已收到策尔实业出具的《还款承诺函》。策尔实业作出了不可撤销之承诺,其将根据【(2018)沪 02 民初 1107 号】判决书中关于策尔实业需向澄申商贸承担的债务,按照《还款承诺函》中的还款计划于该承诺函出具之日起五年内支付完毕全部标的债务。截至目前,策尔实业已根据上述还款计划的约定履行了首次还款。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自然人梁某华拟与澄申商贸签订《债权转让协议》,以其可变现资产受让就【(2018)沪 02 民初 1105 号】、【(2018)沪 0110 民初 21378 号】判决书中关于澄申商贸对孤鹰贸易享有的债权,并由其承诺分期向澄申商贸履行该《债权转让协议》项下的债权转让款支付义务并按照分期支付计划于该协议签署之日起 5 年之内支付完毕全部债权转让款。截至目前,梁某华已根据上述分期支付计划履行了首次债权转让款的支付。

鉴于此前法院在执行过程中未发现攀定工程、策尔实业可供执行的财产(详见公司公告:临 2019-115、临 2020-008),富控互动对该公司的资信情况、还款能力及相关增信措施需做进一步核查与研讨,同时亦需对梁某华的资产情况、还款能力等做进一步核查,前述《债权转让协议》尚待公司董事会等内部决策程序审议通过后方能签订。故目前无法判断上述事项对公司 2019 年度净利润产生的影响。

2、关于下属子公司银行定期存款被划扣的事项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富控互动下属子公司上海中技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技物流”)、澄申商贸的部分定期存款存在被银行自行划转金额合计 69,000 万元。

截至目前,梁某华拟与中技物流、澄申商贸签订相关《债权转让协议》,以其可变现资产受让上述债权合计 6.9 亿元,并由其承诺分期向中技物流、澄申商贸履行该《债权转让协议》项下的债权转让款支付义务并按照分期支付计划于该协议签署之日起 5 年之内支付完毕全部债权转让款。截至目前,梁某华已根据上述分期支付计划履行了首次债权转让款的支付。

鉴于公司对梁某华的资产情况、还款能力等仍需做进一步核查,前述《债权转让协议》尚待公司董事会等内部决策程序审议通过后方能签订,故尚无法判断上述事项对公司 2019 年度净利润产生的影响。

3、关于逾期负债豁免罚息的事项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本期对表内有息负债按照合同约定计提逾期罚息及违约金约 3.71 亿元。截至目前,富控互动与相关债权人就豁免公司相应罚息的事项尚在协商中。鉴于上述事项是否能与相关债权人最终达成一致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故目前无法判断其对公司 2019 年度净利润产生的影响。

4、关于重大资产出售事项

截止目前,就本次重大资产出售事项,公司正积极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就该事项下发的《监管工作函》。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于 2020 年 2 月 20 日 10 时至 2 月 25 日 10 时对上市公司持有的上海宏投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投网络”)100%股权进行了公开网络司法拍卖活动,竞拍期间因无人参与竞标而流拍。(详见公司公告:临 2020-027)。根据网络司法拍卖的有关规定,不排除短期内进行二次拍卖的可能性。若宏投网络 100%股权被法院司法拍卖,将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出售事项产生实质性障碍。

鉴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事项尚存在无法通过决策审批、标的资产母公司的股权存在最终被司法拍卖处置等重大不确定性因素,暂无法判断该事项对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数据的影响。

5、关于宁波百搭事项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管理层尚未能就相关事宜与宁波百搭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搭网络”)达成一致意见,亦未能对百搭网络实现有效控制,暂无法将百搭网络纳入合并范围。公司已于 2020 年 1 月 10 日,向百搭网络发出《股东函》,要求其提供 2019 年度的财务数据及财务报表,并就其公司的运营情况作出说明,同时积极配合上市公司年报的相关工作。若公司与百搭网络就相关事项最终达成一致意见并顺利将其纳入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将对公司财务数据产生一定的影响。截至目前,公司尚未收到百搭网络的回复,尚无法判断上述事项对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数据的影响。

6、关于对外担保事项及或有事项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上海中技桩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相关借款所提供的有效担保余额为 89,574.18 万元,均已逾期或被宣告提前到期,且相关债权人均已提起诉讼;公司涉及诉讼的或有事项共 42 起,涉诉本金约 40.51 亿元。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已对上述事项所涉金额相应计提了预计负债。公司一方面将积极应诉通过法律途径维护上市公司利益,另一方面正在与相关方及债权人沟通协商,在使用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剩余资金偿还部分表内债务的同时,由其择机成立纾困基金、引入战略投资者以解决公司对外担保、或有债务等事项。目前,上述方案正在推进中,鉴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作为纾困基金成立的前置条件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后续公司是否能与相关债权人达成一致、是否能相应成立纾困基金以及是否能成功引入战略投资者亦存在不确定性。同时,若纾困基金成立后,是否能顺利解决公司上述相关事项也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故尚无法判断上述事项对公司 2019 年净资产产生的影响。

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预约披露日期为 2020 年 4 月 30 日。目前,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的审计工作正在进行中,具体数据将在公司经审计后的 2019 年年度报告予以披露。公司将积极配合年审会计师开展审计工作,严格按照上交所等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尽快核实情况及存在的相关风险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日

证券代码:600634 证券简称:*ST 富控 公告编号:临 2020-032

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控互动”或“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 2020 年 3 月 2 日在上海市杨浦区国权路 39 号财富国际广场金座 4 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并进行表决。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因监事会主席一职暂缺,根据相关规定由监事会全体监事推举屠琳峰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豁免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同意豁免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的通知期限,并同意于 2020 年 3 月 2 日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二、关于选举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因个人原因,公司原监事会主席张均洪先生已申请辞去公司监事会主席一职,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应增补监事会主席。根据《公司章程》、《上市公司监事会工作指引》对选举监事会主席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全体监事对监事会主席候选人选进行了讨论,在对候选人任职资格审查,征求监事会主席候选人本人意见后,公司监事会认为被提名增补的监事会主席候选人符合任职资格,同意提名屠琳峰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的监事会主席。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特此公告。

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日

附件:屠琳峰先生简历

屠琳峰,男,中国国籍,1975 年出生。曾任东方希望集团有限公司内部审计、上海希望饲料有限公司财务经理、上海中技桩业股份有限公司 ERP 经理,现任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内审副总监。

证券代码:600634 证券简称:*ST 富控 公告编号:2020-033

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 年 3 月 2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虹口区广粤路 279 号维也纳国际酒店 3 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69,119,18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9.374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杨影先生主持,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6 人,独立董事张宁女士因工作安排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2 人,监事张均洪先生因工作安排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公司代行董事会秘书叶建华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及相关事项授权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68,655,001	99.7255	464,180	0.2745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增补屠琳峰先生为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68,331,001	99.5339	764,180	0.4518	24,000	0.0143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及相关事项授权的议案	10,778,411	95.8712	464,180	4.1288	0	0.0000
2	关于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增补屠琳峰先生为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0,454,411	92.9893	764,180	6.7971	24,000	0.2136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正策律师事务所

律师:裘兆炯 钱 欣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上海正策律师事务所经办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及会议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3 月 2 日

证券代码:600132 股票简称:重庆啤酒 公告编号:临 2020-006 号

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新增产能项目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公司控股的重庆嘉酿啤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酿公司”)下属的全资子公司重庆啤酒宜宾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宜宾公司”)拟投资扩建产能,新建一条最高设计产能年产 15 万千升的啤酒拉罐生产线

投资金额不高于人民币 2.64 亿元

本公司及宜宾公司与四川宜宾市叙州区人民政府(以下简称“叙州区政府”)签订《重庆啤酒宜宾有限责任公司新增产能项目投资协议书》(以下简称“投资协议”)

项目可能受到供应商、工程技术、环评、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可能存在延期的风险;亦可能受到宏观经济、市场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可能存在拉罐销量增长不如预期的风险。

一、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1、投资主体:宜宾公司。

2、投资标的:宜宾公司新增产能项目,新建最高设计产能年产 15 万千升啤酒拉罐生产线。

3、投资总额:不高于人民币 2.64 亿元。

4、项目建设期:预计于 2020 年 7 月开工建设,于 2021 年 5 月开始试生产。

5、市场分析和投资目的:随着中国啤酒市场的发展,消费者消费习惯及场景发生了日益的变化。在整体啤酒下滑的情况下,拉罐品类销量逆势快速增长,其占比越来越高。公司在过去 3 年的拉罐销售增长平均超过 15%。公司现有的拉罐生产线位于重庆和湖南两个区域,共有设计产能约 12 万千升,在 2019 年已经达到饱和,预计在 2020 年起将面临拉罐产能缺口。宜宾公司新增的拉罐线产能将有效缓解公司销售区域市场供需压力,弥补市场产能缺口。

二、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及宜宾公司与叙州区政府就上述项目签订投资协议。就上述宜宾公司新增产能项目,叙州区政府同意给予固定资产投资额 15%的投资补助,总计金额为人民币 3150 万元。同时,自上述新增产能项目投产当日起的 4 年内(以 12 个月为一年),叙州区政府将给予宜宾公司产量增长补助,补助总额不超过 2400 万元人民币。

三、审批情况

本项目及投资协议均经过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3 月 2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批准,即日起生效。本次投资所涉金额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项目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持有嘉酿公司 51.42%的股份,嘉酿公司持有宜宾公司 100%的股权。宜宾公司新增产能投资项目将有助于提高公司拉罐产能,促进公司技术装备优化升级,填补四川区域拉罐生产线缺口,满足市场需求。

上述投资项目不会对公司 2020 年度经营业绩造成重大影响。

五、风险分析

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受到供应商、工程技术、环评、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可能存在延期的风险;项目完成后,可能受到宏观经济、市场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可能存在拉罐销量增长不如预期的风险。

公司将做好充分的可行性论证和各项专项评审,采取一切可行措施对整体项目进行有效管理和风险把控。同时,公司将密切关注行业发展动态和市场情况,积极防范和化解各类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3 日

证券代码:002688 证券简称:金河生物 公告编号:【2020-009】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份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

公司实际控制人路漫漫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8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4),公司实际控制人路漫漫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计划在该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 2,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32%。

截至日前,上述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9 日收到路漫漫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告知函》。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 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现将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减持的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路漫漫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7,649,645 股(占公司总股本 1.2%)。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路漫漫先生尚未减持公司股份。

二、其他相关说明

1、路漫漫先生的本次减持未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截至本公告提交披露日,路漫漫先生严格遵守预披露的减持计划,减持计划实施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保持一致。

3、公司将持续关注路漫漫先生减持计划后续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备查文件

路漫漫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告知函》。

特此公告。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3 月 2 日